2014年度科研质量提高项目与定额人才培养项目

告 知 书

**尊敬的各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度科研质量提高项目与定额人才培养项目已下达。为增强“科研项目经费支出，项目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的意识，现将经费支出注意事项告知如下，请**项目负责人**认真阅读下列注意事项、亲自领取报账卡并签名确认。

1、2014年度科研质量提高项目与定额人才培养项目经费一次性拨付到位，请项目负责人按照申报书中列支项目经费支出，期间不予调整。

2、请项目负责人合理安排经费支出，提高经费使用的计划性、规范性、效益性，避免年底突击花钱。

3、经费执行截止时间：

(1) 2014年度科研质量提高经费执行进度在符合计划财务处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应于**2014年12月前**，完成全部经费的支出，未支出经费**收回时间以计划财务处通知封帐日期为准**。

(2) 2014年度定额人才培养项目经费执行进度在计划财务处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应于**2015年4月底前，**完成全部经费的支出。

4. 考核：在项目研究截止日期之后3个月内，由科学技术处按照绩效目标组织验收考核。

注：本“告知书”一式3份，计划财务处、科学技术处及项目负责人各执1份。

**计划财务处（盖章）：** **科学技术处（盖章）：**

* **本人已阅读以上内容并按要求执行**

**项目负责人（签名）：**